

响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响退役军人发〔2026〕1号

签发人：王东江

响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县委、县政府：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要求，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建强组织。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安排部署。年初召开退役军人事务局法治政府建设部署会，对年度依法行政工作提出要求，成立了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牵头，各科室配合，具体工作由专人负责的工作制度，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纳入局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作为评优评先进的重要依据。

（二）决策制规。局党组历来重视法治政府建设能力建设，坚持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在研究讨论重要事项和作

出重大决策时，把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中央、省委、省政府的规定贯穿始终，领导班子带头学法用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重点内容，充分发挥领导干部领学促学作用，带动干部认真学习，通过例会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等形式组织干部深入学习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以及各类法律法规 12 次，重点学习了《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退役军人安置条例》《军人抚恤优抚条例》《烈士褒扬条例》《英雄烈士保护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系列讲话，并按时完成了各类法律知识竞赛活动。通过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履行职责，不断提高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域法治化水平。

（三）行政执法。牢固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理念，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和机关合同审查制度，聘请江苏善合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优势，根据工作实际，将日常工作与法律顾问工作有机结合，定期与法律顾问开展座谈交流。结合具体工作，对法律法规的法律和政策适用及重点条文进行解读，以事明法、以事释法，不断提升依法执政工作水平为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咨询，参与合同签订以及信访等问题的处理，全局有 3 名工作人员参加法律培训取得执法证。从履行情况来看，未发生重大违约和纠纷事项。

（四）矛盾化解。全局人员不断加强政策法规学习，牢固树立法治观念，严格落实各项优抚政策，确保全县重点优

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及时、安全、准确发放到位，确保参战参试退役人员、残疾军人、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年满60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等各类群体精准认定。对来访退役军人热情接待登记，及时处理信访问题，做到件件有答复，初信初访受理办结满意率达99%。以解决退役军人实际困难为导向，利用常态化联系、一人一档建立和“四访四送”契机，不定期进村入户开展政策宣讲、走访慰问、交心谈心和关爱帮扶，2025年度共走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近9000人次，排查268项矛盾纠纷，协调化解上级交办14件，关爱帮扶困难退役军人近1000人次。

（五）制约监督。严格按政策规定，做好行政确认、行政给付等工作，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金，确保优抚对象满意。认真落实移交安置、抚恤优待、拥军优属、褒扬纪念等工作，依法规范行政决策和行政行为，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推动依法规范履职，推行政务公开，增强工作透明度，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二、2025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2025年，局主要负责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切实扛起“第一责任人”职责，以“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的务实举措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压实领

导责任体系：主要负责人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强化考核刚性约束：严格落实“履职情况列入年终述职”要求，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优化考核问责：完善法治建设考核指标体系，增加量化指标权重，强化对核心职责履行情况的精准评价；严格落实问责规定，对履职不当、失职失责的严肃追责问责，树立“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的鲜明导向。

三、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一是制度体系不够健全；二是行政决策不够规范；三是矛盾化解效能不足；四是政务诚信有待提升。

1. 思想认识存在偏差：部分领导干部“重化解、轻法治”，法治观念淡薄，存在以权压法的倾向；公职人员对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法治信仰尚未完全树立。

2. 制度设计与执行脱节：制度制定缺乏系统性，对新兴领域和实践需求响应不及时，部分制度因缺乏配套措施导致可操作性不足，同时存在“重制度建设、轻落地执行”的形式主义，制度约束力未充分释放。

3. 考核激励机制不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不够科学，对决策程序合规性、执法规范化等核心环节的考核权重不足；考核结果与干部提拔任用、绩效评价衔接不紧密，缺乏有效的正向激励和问责约束。

4. 能力建设滞后需求：法治教育培训形式单一、针对性不强，对新法律法规、数字化监管等内容覆盖不足；公职人员尤其是基层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难以适应复杂的执法和治理场景。

5. 资源保障力度不足：法治建设投入有限，基层法治工作队伍力量薄弱，缺乏专业的法律人才支撑，影响工作效能。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提高依法行政意识。根据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加强依法行政意识的培养，强化“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实体与程序并重”“权责统一”等意识，养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和解决问题的习惯。结合理论中心组学习、党员活动日等载体，积极安排法律讲座课程，提升全局人员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重要议事议程，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确保我局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严格执行依法决策。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进一步完善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学法普法以及日常管理等相关制度，严格落实重大事项“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确保各项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三）抓好政策贯彻实施。不断强化法治思维，提升法治能力，坚持“学、宣、用”三结合方式，持续学深悟透、用好用活相关涉军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尊重军人的良好氛

围，深入开展移交安置、教育培训、就业创业、抚恤优待、褒扬纪念、关爱帮扶工作。县退役军人局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安排，在县人大指导和监督下，认真总结经验、找准差距、补齐短板，高质量、高效率持续做好普法工作，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响水法制政府建设贡献力量！

响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1月5日

